

## 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7月31日，书面形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0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余保林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余保林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会议召集、召开议案的审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暨变更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时代园林建设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计划,现拟申请变更该子公司名称为“潢川新时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”(暂定名,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的名称为准)。该事项授权该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,变更后相应修改子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5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# 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瞻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转型的需要,优化公司资源配置,降低管理成本,公司拟申请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瞻美农业科技有限公司。截至目前,该子公司已无实质性经营活动,其具体注销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瞻群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转型的需要，优化公司资源配置，降低管理成本，公司拟申请注销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瞻群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。截至目前，该子公司已无实质性经营活动，其具体注销事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转型的需要，充分体现公司经营范围和主要业务特征，符合公司未来战略方向，公司拟变更注册名称，即将公司

中文名称由“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盛世园林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英文名称由“SHENG SHI YUAN LIN GroupCo.,Ltd”变更为“SHENG SHI YUAN LIN Ecology&EnvironmentCo.,Ltd”。

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变更公司名称的事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并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拟申请变更经营范围，即在原有经营范围的基础上增加“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；物业管理；电子商务、信息服务；投资与资产管理”等。

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意见为准，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事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变更名称和经营范围后，结合变更后的实际情况，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第三条、第十二条条款的相关内容，具体对《公司章程》拟作如下修改：

第三条原为：

“公司名称：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公司名称：盛世园林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。”

第十二条原为：

“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态修复；水土保持；环境治理；园林绿化工程、环保工程、古建筑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建筑工程、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、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的设计、施工与维护；风景园林设计；城乡城市规划；苗木、花卉、草坪、盆景植物的种植与销售及新品种的研发；生物资源、新能源技术及生态园林的研究、开发及应用。”

修改为：

“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生态修复；水土保持；环境治理；投资与资产管理；园林绿化工程、环保工程、古建筑工程、市政公用工程、水利水电工程、建筑工程、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、

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的设计、施工与维护；风景园林设计；城乡城市规划；苗木、花卉、草坪、盆景植物的种植与销售及新品种的研发；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；物业管理；生物资源、新能源技术及生态园林的研究、开发及应用；电子商务、信息服务。”

最终修改内容以公司办理变更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意见为准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 2017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6）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），批准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总额不超过 181,500,000 元，其中关联担保 150,000,000 元，关联租赁 1,500,000 元，关联资金拆借 30,000,000 元。

现根据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，结合公司未来战略发

展需要和业务开展情况，公司需调整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原为：“关联资金拆借：余保林、王新珍拟在 2017 年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3,000 万元的无偿借款。”

调整为：“关联资金拆借：余保林、王新珍拟在 2017 年为公司提供不超过 3,000 万元的借款，借款利率为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。”

原预计的其他事项不做调整，调整后的详细内容见关于调整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5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回避票 2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余保林、董事余保全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17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 2017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提请审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**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盛世园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8月10日